

闲闲说话

“南面王”与后宫三千

□王淼

刚刚在客厅里做了一面书架墙，又在书房里添置了一个钢质书架，总算暂时缓解了书房里拥挤不堪的状况——只是暂时缓解，仍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，很多书还是堆得到处都是，只要继续不停地买、买、买，除非换一套大房子，或许永远也不会有从根本上解决的那一天。书也终于成功地突破了书房，侵占了客厅，不少在地上已经积压了太久的书，终于等来了露脸的机会，但还是有很多书，层层叠叠地堆积在地板上——我依然不敢许诺，什么时候才能够让它们得见天日。

书不厌多，可以说是爱书人的通病。这本书没有，要买；那本书没有，要买——读与不读尚在其次，据为己有才是王道。而且，爱书人常年在书房里流连，度过了一生中最为美好的时光，他们总是与书腻在一起，绝无厌烦的时候。爱书人显然喜欢那种被书簇拥、被书包围的感觉，也只有一个人呆在书房里，他们才能真正做到随心所欲、俯仰自如。龚自珍所谓：“游山五岳东道主，拥书百城南面王。”爱书人喜欢“南面王”这个称谓，有时甚至宁愿放弃出仕的机会，也不愿舍弃在书房里南面称王的乐趣。

比如，明人何良俊，在家闭门苦读二十余年，后来终于考取了贡生，被授予南京翰林院孔目一职。然而，上任不到三天，面对处理不完的公务和公文，他已然心生厌倦，并慨然叹曰：“吾有清森阁在东海上，藏书四万卷、名画百签、古法帖鼎彝数十种。弃此不居而仆仆牛马走，不亦愚而可笑乎？”拥有那么多的藏书，另外还有各种名画法帖鼎彝，足以笑傲同侪，安享南面称王之乐，却去低三下四地充当一名小吏，难道不是很愚蠢、很可笑的事情吗？于是，何良俊毅然辞去官职，飘然而去。

“坐拥书城不释卷，红袖添香夜读书”，无疑是爱书人最为理想的生活境界。对于他们来说，高高的书架就是密不透风的城垣，一个人沉溺其中，在书架间徜徉，在书林里徘徊，安然而自足，与在宫殿里顾盼自雄的帝王并无二异。而书，则是爱书人的后宫。

另外，像古代传说中的“画里真真”以及蒲松龄笔下的花妖狐媚之类，情况也大抵相似。盖因古代读书人的生活空间狭窄，缺少浪漫的爱情生活，现实中不可得者，只能靠想象力来弥补，说白了不过是文人的意淫。就像他们常常将自己的书房命名为某某书斋、某某书庐一样，无非是提醒自己以书为斋、以书结庐，远离尘嚣，就像出家人一般避开世事的烦扰。然而，人性难免会走神，思想也会开小差，对于爱书人而言，以“南面王”自谓，且自以为坐拥后宫佳丽三千，起到的或许是一种聊慰平生的作用吧。

事实上，把书移出书房，引入客厅，同时又给我带来了一丝隐忧：过去，只要把书房的门关上，有我，有书，就是一个独立自足的世界；现在，关上书房的门，却把很多书关在书房之外，会不会被人翻阅，会不会被人借走，都成为令我担心的问题。而且把书放在客厅，似乎有将个人隐私置于大庭广众之嫌，知堂老人说：“自己的书斋不可给人家看见，因为这是危险的事，怕被看去了自己的心思。”如今，自己的心思就放在客厅里新做的书架墙上，至于是否有人破解，也只能各随其缘了。

著作者说

文学上我最服气的三位指导者

□黄永玉

《沿着塞纳河到翡冷翠》这本书又要再版了。已经忘记它再版过多少次，有时打过招呼也没用，甚至不理我跟再版有没有什么关系。我的日课很多，日子一长也就习惯地忘在脑后。

这一次的再版很像那么一回事；版本大得像本画册，厚厚的，插图跟文字搭配得难舍难分。我心里明白美编先生和编辑女士费的心血。令我产生一种老早不时新的叩头膜拜的打算。

屈指一算，这本书三十多岁了。

接着这本书原

来还有同样一本要写，是关于德国的，名字叫做《莱茵河情缘》。不写的原因是跟编辑先生的一句话赌气。幸好赌那个气，要不然为这一篇文章连载最起码要留在香港一年或两年。谁清楚两年以后是什么世界？

我这一辈子活了快一百岁，运气都是路边捡来的。逢凶化吉。老实人和狡猾人都难以相信。

也有一些巧事，我自己都不太清楚——

我一生最尊敬，来往最密切的又聋又哑的漫画家陆志庠。少年，青年时期都有幸跟随他一起，佩服他的艺术，欣赏他的构思。我的每一幅木刻作品他都看过，直到他逝世，从没有听他说一句我刻得“好”，称赞或夸奖

过一次。在他面前，我自己毫无得意之处。我了解他，他是个毋庸置疑的真正大天才。可惜他又聋又哑的生理障碍跟世人隔离。我从军垦农场三年劳动回来，改习宣纸色彩画，他没有看到就逝世了。我至今也没有企望他会对我宣纸画说一声“好”。有他在天之灵的监视，我一点也不敢苟且。

有三个人，文学上和我有关系。沈从文表叔，萧乾三哥，汪曾祺老兄。我也不太清楚他们三位究竟看过我多少文章？假定三位都看过我写的《无愁河的浪荡汉子》会有什么反应？

萧三哥会兴奋地跳起来喜欢我那么放纵的写法。从文表叔会在书前书后写很多批语和感想，由于我文章的引发，甚至会为我拿另一本空白本子沿着我写的进展宣叙起

来。曾祺兄会欣赏我文字的天地，我的调皮，我的不守文学规矩，信口开河的胆子……

黑妮告诉我，表叔一家都读过我写的《太阳下的风景》，表婶有信来说：“都哭了。”

我以为曾祺老兄没有机会读我的文章，前一段汪朗提及，他爸书柜里有一本翻旧了的《沿着塞纳河到翡冷翠》。我听了心里一片黯然。

我开始写书了，怎么三位都离开人间了呢？文学上我失去三位最服气的指导者。如果眼前三位都还活着，我的文学生涯就不会那么像一个流落尘世，无人有胆认领的百岁孤儿了。

这不太像一篇后记。不像就不像！起码算是一个老头子在自己书后打一个大喷嚏吧！



黑妮的猫在邻居那边，1995年，黄永玉绘

闲读随笔

六十一种乡愁

□黄忠美

近十年来，作家黄孝纪深耕于故土，以出生地湘南山区八公分村为样本，书写中国南方乡村社会变迁，出版了“八公分系列”散文集《瓦檐下的旧器物》《一个村庄的食单》《故园农事》《节庆里的故乡》《八公分的时光》《八公分的味道》等多部。日前，他的又一部根植于故乡的“八公分系列”散文集《老家什》由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。

对于老家什，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前的农村人都不陌生。我也是生在农村，长在农村，工作在农村的人。感觉这些老家什，要想写出来，写好它，写出新意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但是黄孝纪做到了，而且做好了。

打开《老家什》一书，顿时眼前一亮，宛如走进了一座小小的博物馆。在本书中，作家黄孝纪把旧时故乡的六十一件老家什，分别放在劳作篇、炊饮篇、起居篇、村俗篇、公用篇五个“展厅”里，精妙传神地呈现给读者。

我就在作家云淡风轻、波澜不惊、筋道味浓的文字叙述中，领略到了这些老家什的容颜、命运、故事与时代脉搏。六十一件老家什，在我的眼中，就是六十一种乡愁。

在作家黄孝纪的笔下，这些看似不起眼的老家什，就像一张张光盘，默默地记录着家乡的父老乡亲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、酸甜苦辣和社会变迁。可以说，这些老家什，就是老乡们悠悠岁月的代言人。

本书的第一篇散文是《锄头》，可以想见，这样一件用于田间劳作的老家什，在作家黄孝纪心中的分量。那时的普通乡村人家，锄田种地离不开它。从古诗《悯农》的意境中，作家开启了思念的旅程，引出了种种与锄头相关的旧日湘南乡村生活的情状。随着作家娓娓动听的讲述，我仿佛看到了八公分村村民握锄劳作忙忙碌碌的身影，也分明看到了少年黄孝纪对锄田刻骨铭心的记忆。

斧头是木匠的助手。小时候，作家黄孝纪喜欢围观木工干活，对木匠手艺自然了然于胸。但斧头又是砍伐古树的利器。在八公分村，昔日许许多多的古树就是被斧头砍掉的，优美的生态环境也渐趋恶化。回顾反思这些往日村民的愚昧之举，作家满怀遗憾与惋惜。

斗篷是往日乡村一件普通的雨具，作者的视角从农夫与斗篷肌肤相亲的画面，到斗篷用烂了，仍然“是一扎引火的好燃料”，从而直抒胸臆，引出了“斗篷底下藏君子，既是励人，也是赘物”的感叹，令人耳目一新……

可以说，全书六十一篇描写老家什的散文，每一篇都是作家运用可读性和思想性兼备的文学语言，创作出来的佳构。

把物当作人来写的手法，作家也用得很成功，尤其是动词的精准运用，十分传神。“外面寒风拍打着窗板”，“拍打”两个字把寒风凛冽写活了。“闲时，它（火钳）躺在灶台上”，“躺”字用得很贴切。诸如此类，书中随处可见。

在《老家什》这本散文集中，作家还向我们展开了一幅幅优美的“田园风光”生态画卷：“村前蜿蜒江流的两岸，是广阔的稻田。稻田变得金灿灿的时候，一眼望去，像摊开了一块厚厚的大饼。”“春日里，万物苏醒。几场春风、春雨，山川葱茏，草木叠翠。村庄周边的山岭，鸟声稠密，野花恣肆……”读着这样的句子，我仿佛走进了桃花源中。这是作家眼中的旧日故乡，也带领我们穿越时空，回到童年，回到故乡，回到记忆的深处。



《老家什》
黄孝纪著
广西人民出版社